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97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公告编号：2018-081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证通电子	股票代码	0021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傅德亮	王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	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	
电话	0755-26490118	0755-26490118	
电子信箱	fudeliang@szzt.com.cn	wangfang@szz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2,793,957.91	750,965,951.84	-1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684,719.54	9,293,474.34	26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79,656.05	7,127,419.94	4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291,175.80	-623,533,519.25	5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0.34%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33,732,761.19	5,321,185,715.15	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75,314,585.58	2,766,860,849.03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胜强	境内自然人	20.32%	104,677,171	78,507,878	质押	82,540,293
曾胜辉	境内自然人	5.83%	30,032,403	0	质押	15,000,300
许忠桂	境内自然人	5.83%	30,020,698	0	质押	10,710,000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57号-证通电子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信托计划	其他	4.49%	23,121,021	0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2号-鑫龙185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6%	11,667,701	0		
林启生	境内自然人	2.13%	10,970,918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974号（浙银资本）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74%	8,963,747	0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3号-鑫龙186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2%	6,282,609	0		
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4,694,506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4%	4,332,38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曾胜强与许忠桂是配偶关系，曾胜辉为曾胜强之弟，前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2号-鑫龙185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3号-鑫龙186号资产管理计划同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其余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证通01	112288	2020年10月20日	32,000	6.40%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5证通02	112290	2020年10月29日	8,000	6.00%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46.39%	157.98%	-11.59%
资产负债率	50.09%	47.21%	2.88%
速动比率	131.73%	140.61%	-8.8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37	3.62	-34.5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在年初以“抓效益、重管理”作为全年经营和管理的指导思想下，以公司未来三年经营发展战略为行动纲领，以提高经营效益为核心目标，持续关注金融科技、IDC及云计算、LED照明和智慧城市行业的发展趋势，全面聚焦金融电子、IDC及云计算、LED照明电子三大事业集群业务。金融电子业务在巩固传统银行向智慧银行转型市场机会的同时，重点布局并拓展了行业应用、新零售、人工智能、智慧支付相关市场；IDC及云计算业务在推进公司IDC数据中心基础建设和充分发挥已有IDC资产效益的同时，大力开拓智慧城市及相关IDC增值服务业务市场；LED照明电子业务继续加大LED照明亮化工程、节能改造项目及智慧城市照明的市场布局，逐步与IDC及云计算业务在智慧城市业务拓展过程中形成互补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279.4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68.47万元。

1、金融科技板块

（1）自助终端业务方面，虽在新兴金融支付业态的快速发展及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冲击，国有大型银行智能网点转型的硬件建设阶段性需求回落及中小行城商行需求增量不及预期的情况下，公司利用在快速研发及从硬件到软件全方位柔性化定制优势，报告期内，成功深入挖掘邮政银行、邮储银行、建设银行及中国银行的增量需求。同时深耕并加大拓展政务、公安、彩票等行业战略合作客户，着力挖掘行业内有影响力的新零售客户拓展，成功培育新零售业务。报告期内通过销售订单前端管理及方案优化的成本管控手段，该业务毛利率得到有效提升。

（2）安全支付业务方面，因电子支付、移动支付的快速发展和迭代倒逼了POS机的智能化升级，在支付方式多样化及支付场景多元化的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自主创新设计的技术平台与完善解决方案，研发及升级的智能POS终端，集成人脸、指纹、虹膜等先进生物识别技术，同时加快推进新型收银及支付产品的海外认证。在国内重点突破中小商业银行、第三方支付和移动服务商的协同支付设备创新和行业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邮储及农信银行的POS产品招标项目，并加大布局智能POS在国内零售及连锁市场销售。海外市场公司践行年初柔性定制策略，重点布局并拓展了东南亚、非洲及拉美等市场，在非洲及中东市场销售取得突破，并在海外市场尝试SKD项目输出模式的业务拓展。另公司加密键盘产品因受到国家在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领域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的影响，外资ATM厂商在中国市场订单下降，导致公司加密键盘销售回落。

（3）金融物联网服务业务方面，公司依托打造云机电一体化能力及金融互联网平台的建设与服务能力，以中小商行、银医客户、企业客户为基础，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公司物联网平台、服务机器人在金融科技市场的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智慧网点综合服务平台、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社区 O2O 金融服务平台等软件及系统研发升级，落实社区 O2O 金融服务平台线上运营，推动商业银行“智能银行转型升级”项目的实施落地。

2、IDC及云计算业务

作为公司重点布局板块，报告期内公司明确IDC及云计算业务战略的核心思想是获取城市、园区或者产业链的海量数据，以充分地开发公司IDC基础网络的数据存储价值和运算价值，提高公司IDC网络资产的ARPU值，在IDC基础业务的基础上，深耕智慧云及智慧城市运用，在为客户提供云计算及软件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智慧园区、智慧产业园与智慧照明等智慧城市项目总包运营中实现收入，着力拓展IDC中心500km内超过64个智慧城市目标客户。

IDC数据中心资源建设及运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划投资建设深圳光明云谷数据中心、长沙云谷一号及二号数据中心和广东东莞旗峰数据中心，并同步相关数据中心的机架租赁及增值服务的销售，截止目前，公司深圳光明云谷数据中心、长沙云谷数据中心二号数据中心整体分别中选平安通信整体定制项目、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2018年IDC机房租赁项目。长沙一号云谷数据中心重点拓展了当地政府客户，同时逐步加大现有投产的分布式数据中心的机架租赁上架率、带宽租金和增值服务的销售，进一步提升现有投产的分布式数据中心运营效率。

云服务能力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投入研发拥有可信云云服务认证的证通云平台，升级并拓展证通云栈、云池、云固、云监、云管、云数、云台等云资源池和云存储等软件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在IDC基础网络资源的数据安全、服务质量及运维等方面的管理性能。

智慧城市业务拓展方面，公司以证通云平台为业务基础和依托，扩大IDC+战略在湖南及周边城市的辐射，加强售前一交付一运营的全线条管理，以深圳、湖南为重点业务开展地区，探索拓展IDC+数字化运营、智慧厂区、智慧园区及智慧城市等服务应用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长沙证通科技园智慧城市云产业基地建设及深圳区域智慧城市建设的拓展与战略合作，并承接北大未名（昭山）生物医学创新示范园智慧健康产业园一期项目。

3、LED照明电子业务

LED照明电子业务方面，考虑到全球经济下行、经济增长乏力引发的地方政策问题及国内紧信用导致社融环比大降等方面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建设LED照明电子业务的风控体系，主动加强LED工程类项目的筛选及风险把控，为支持扩展现金流较好的工程亮化项目，进一步完善该业务的供应商、产品库，并新建项目核算体系。另通过进一步引入专业工程及技术人才、努力打造“双甲”资质等措施，为公司承接大型工程项目提供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耀州智慧城市和长沙证通产业园智慧园区等试点项目，探索智慧城市市场布局方式，为未来公司智慧城市项目的实施打下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胜强）：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8-082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195号”文件许可，公司于2013年10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1,362,74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2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23,899,999.00元，扣除发行费用29,046,120.5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4,853,878.41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于2013年10月23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3105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人民币50,050.63万元。其中，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为1,562.33万元。扣除上述已使用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6月30日应存余额为人民币-565.24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为879.49万元，实际余额比应存余额多人民币1,444.73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1,445.51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0.78万元后的净额。

2、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3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10月向合格投资者分两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为5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扣除承销、律师和评估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63.00万元。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15】第1118号验资报告；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15】第1122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9,749.02万元。扣除上述已使用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6月30日应存余额为人民币-86.02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为0.18万元，实际余额比应存余额多人民币86.20万元，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29.20万元，及公司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出的律师费和评估师费57.00万元。

3、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48号”文件许可，公司于2016年0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93,888,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6.1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511,601,887.60元，扣除发行费用34,351,175.42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943,737.7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77,250,712.18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1,943,737.76元，实际总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9,194,449.94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于2016年08月19日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16】第1116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人民币71,773.62万元。其中，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为2,876.49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且尚未归还金额为44,300.00万元。扣除上述已使用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6月30日应存余额为人民币31,845.82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为33,748.60万元，实际余额比应存余额多人民币1,902.78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1,940.52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37.74万元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要求制定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并经2008年4月29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2013年11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内容，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和使用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2013年11月26日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 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为各个募集资金项目分别设立了专户，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为879.49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华侨城支行	755901663610904	活期存款	375.21
				结构性存款	0.00
（原）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强支行	79110155200001821	活期存款	22.75
				利多多存款	0.00
				结构性存款	0.00
（原）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上海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039296503002189948	活期存款	481.53
				七天通知存款	0.00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珠海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13201016889200001	已销户	
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0857942	已销户	
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7442010182100011314	已销户	
合计					879.49

注：1、上述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账号已于2014年8月31日将其余额45,463.68转入“募集专户—上海银行深圳光明支行”，并销户。

2、上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账号已于2015年10月转出5,258.86万元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2015年11月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0.05万元转出并销户。

3、上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口岸支行账号已于2016年8月5日将其余额17.32万元转出并销户。

4、公司经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年产50万台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建设，原项目全部变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对应原募集资金项目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统一变更为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若各项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2) 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公司为各个募集资金项目分别设立了专户，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为0.18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20868200007646819	活期存款	0.07
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805880100016695	活期存款	0.11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8040100100242694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0.18

(3)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为各个募集资金项目分别设立了专户，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为33,748.60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万元）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8040100100271633	活期存款	10.81
			结构性存款	7,800.00
		338040100200121846	七天通知存款	5,100.4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000020868200012366605	活期存款	5,016.57
		20000020868200013334756	七天通知存款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755901663610108	活期存款	57.54
			结构性存款	0.00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217201016889200004	活期存款	23.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经开区支行	18046801040002484	活期存款	2,903.70
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支行	44250100016000000459	活期存款	3.81
	中国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66667717084	活期存款	49.74
			结构性存款	8,500.0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57000032341400	活期存款	4,282.86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4501	活期存款	0.01
合计				33,748.60

注：若各项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1) 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13年11月19日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用于存放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该户于2014年8月31日将其余额转入募集专户上海银行深圳光明支行，并销户。

公司于2013年11月19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用于存放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募集资金。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资金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6年8月将账户余额转出并销户。

公司于2013年11月19日分别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用于存放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 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的募集资金。其中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专户，分别因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完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资金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分别于2014年8月31日、2016年8月、2015年11月将账户余额转出并销户。

(2)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以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与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16年09月08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分别用于存放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6年09月27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用于存放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6年09月27日与中国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用于存放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实际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司）于2016年09月30日分别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经开区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专户，分别用于存放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详见附件1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中的内容。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项目用于建设公司金融支付信息安全产业研发中心，该项目有助于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保持公司技术优势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用于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符合PCI和PBOC2.0认证标准的支付卡行业专用安全芯片。公司经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5,258.9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有利于公司改善负债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盈利水平，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金额15,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12,095.39万元。该项目有利于公司改善负债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盈利水平，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募集资金将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该项目有利于公司改善债务结构、增强短期偿债能力、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公司改善负债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提高盈利水平，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用于完善公司金融支付信息安全产业园，通过在湖南省长沙市新建研发办公与实验、测试场地，购置基本研究开发设备和研发工具软件，加强知识产权建设；扩大研发团队规模。结合国家大力支持互联网金融、大数据和云计算的大好形势，打造互联网金融的技术平台和产业平台。该项目将为证通电子产品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研发支撑，加速推进公司产业化发展进程，不断增强企业市场竞争优势，保持公司技术优势地位和核心竞争力，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1日

附表1：

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39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2.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337.9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50.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是	9,589.00	–	–	–	–	–		不适用	否
2) 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是	7,656.00	–	–	–	–	–		不适用	否
3)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	是		17,245.00	1,338.13	17,599.65	102.06	2017年9月		否	否
4) 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	是	7,119.00	5,209.61		5,209.61	100.00	2015年12月	549.67	是	否
5)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7,516.00	7,516.00	224.20	7,447.33	99.09	2016年9月		不适用	否
6)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	是	5,510.00	326.44		326.44	100.00	2015年8月		不适用	是
7)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5,000.00	12,095.39		12,095.39	100.00	2013年12月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390.00	42,392.44	1,562.33	42,678.42	–		549.67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52,390.00	42,392.44	1,562.33	42,678.42	–		549.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计划总投资额25,712.74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7,245.0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投资8467.74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目投资进度达成68.15%，使用募集资金建设进度达成102.06%，前期因电网迁入、施工难度较大，引起设备变更和设备到货，项目建设有延迟。2018年3月30日，公司与深圳平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IDC基础业务服务合同书》，整体租赁了该项目建设的数据中心机房，公司目前在根据平安银行的A级机房的技术参数标准及部分定制化需求对深圳证通光明IDC机房进行部分场地改造，该项目将于2018年下半年继续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因为公司结合市场环境需求的变化及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的实际运作情况，本着节约成本和经济效益最大化原则，在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为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改变了运作模式，由前期完全自购研发相关设备改成部分租用。经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项目终止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司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实际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258.91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12月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将年产50万台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共17,245.00万元及其募集资金账户利息642.41万元全部用于新项目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建设，原项目全部变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暨将两个项目变为非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179.5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决议，并经保荐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另12,095.39万元是先期投入自用流动资金直接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未发生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已经于2015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公司本着谨慎节约的原则，在充分考虑建设方案的合理性、实用性的基础上，尽量减少募投成本，经济、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后的结余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2,095.96万元（含利息收入186.5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全部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2,113.29万元（含利息收入203.91万元），账户已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50,082.45万元与公告应收到募集资金净额49,485.39万元的差异597.06万元系发行费用，前期以自有资金支付，未对其进行置换至一般户，直接用于归还贷款。									

说明：

1、本使用情况汇总表中各项目直接相加的汇总数与合计数在尾数上有差异，这种差异是以万元为单位且四舍五入造成的；

2、用于归还银行贷款的12,095.39万元，不包含直接用于归还贷款的先前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597.06万元；

3、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系：1) 公司终止“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5,258.9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主要是由于支付发行相关费用的原因造成的；3)公司“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2,113.2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总计。4) 因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12月0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将年产50万台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两个项目”）募集资金共17,245.00万元及其募集资金账户利息642.41万元全部用于新项目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建设。两个项目全部变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暨将两个项目变为非募集资金项目，所以两项目的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和本年度投入金额均为0。

2015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749.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39,749.0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000.00	40,000.00		39,749.02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40,000.00	40,000.00	0	39,749.0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39,720.00万元与公告应收到募集资金净额39,663.00万元的差异57.00万元系发行费用中的律师费用及评估费用，前期以自有资金支付，未对其进行置换至一般户，直接用于归还贷款。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1,16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6.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73.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否	72,802.55	72,802.55	2,306.35	27,560.45	37.86	2019年12月		否	否
2) 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357.64	33,357.64	570.14	2,355.90	7.06	2019年12月		不适用	否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5,000.00	41,759.25		41,857.27	100.23	2016年9月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1,160.19	147,919.44	2,876.49	71,773.62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151,160.19	147,919.44	2,876.49	71,773.6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综合考虑目前长沙地区IDC市场和客户情况，为保障项目的盈利水平，公司计划重新规划数据中心二期的建设方式，为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决定放缓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的IDC机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速度，并根据市场前景变化及实际建设需要，进行阶段性投入。为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公司计划推项目实施进度，将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计划从原定的2019年3月31日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 2、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投资建设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包括建设公司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金融合规机房、运营维护中心，并搭建公司产业孵化及营运合作平台，增加公司软件研发能力，提高公司为银行及其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金融支付与信息化结合的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并带动公司终端产品的销售和更新换代。考虑虽然国内商业银行在进行智慧银行转型升级，但在具体做法和方向上仍有待观察，同时项目地所在长沙市望城区周边配套交通、生活环境尚待完善，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过研究论证，公司计划放缓长沙软件研发中心的建设速度，将证通长沙软件研发中心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原计划的2018年9月30日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09月09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051.4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保荐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6日及2016年10月10日，置换先期投入总计4,051.43万元，先期投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9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闲置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且归还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2018年3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3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结束。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930.00万元闲置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且归还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2018年5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11,9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结束。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4,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7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1,160.19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3,435.12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725.0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94.37万元，实际总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919.44万元。									

说明：

1、本使用情况汇总表中各项目直接相加的汇总数与合计数在尾数上有差异，这种差异是以万元为单位且四舍五入造成的。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主要是由于支付发行相关费用的原因造成。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	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	17,245.00	1,338.13	17,599.65	102.06	2017年9月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非公开发行）	5,183.56		5,258.91	101.45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	1,909.39		2,113.29	110.68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337.95	1,338.13	24,971.8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拟全部变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两个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在公司二期产业园建设用地规划新建全部变更为在公司产业园一期生产厂房内与现有生产线进行整合改造的方式建设。原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17,245.00万元及利息642.41万元全部投入新项目“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项目变更原因系公司预计大数据时代下IDC业务强劲的发展势头及公司产业升级的需要，进行多方位的合理化布局。该事项经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于2016年12月0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新项目的公告》(编号：2016-105)。 2、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因为公司结合市场环境需求的变化及支付卡行业安全芯片项目的实际运作情况，本着节约成本和经济效益最大化原则，在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为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改变了运作模式，由前期完全自购研发相关设备改成部分租用。经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项目终止并将该募投项目截止2015年8月3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5,202.6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15-069)。截至本公司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实际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258.91万元。 3、年产3万台自助服务终端产能扩建项目已于2015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达到预期建设目标。截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募集资金2,095.96万元(含利息收入)，结余原因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以及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建设过程中节约的募集资金。公司拟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事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16-032)。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全部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2,113.29万元(含利息收入203.91万元)，账户已注销。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计划总投资额25,712.74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7,245.0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投资8,467.74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目投资进度达成68.15%，使用募集资金建设进度达成102.06%，前期由于因电网迁入、施工难度较大，引起设备变更和设备到货，项目建设有延迟。2018年3月30日，公司与深圳平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IDC基础业务服务合同书》，整体租赁了该项目建设的数据中心机房，公司目前在根据平安银行的A级机房的技术参数标准及部分定制化需求对深圳证通光明IDC机房进行部分场地改造，该项目将于2018年下半年继续投产。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将年产50万台符合中国人民银行PBOC2.0新标准的金融IC卡POS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和年产6万台惠农通农村电子商务专用终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是基于互联网尤其是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云计算及大数据发展迅速，对IDC需求强劲，大规模IDC服务商预计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证通电子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园(光明云谷)项目将大力推动公司IDC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公司产业升级提供多方位支撑。公司具备相应的技术基础、行业经验、客户资源及人才储备，同时针对新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提出了应对措施，详细项目可行性分析可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新项目的公告》(编号：2016-105)。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8-079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7月3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胜强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薛宁、钟艳，高管傅德亮、黄毅、张忠、杨义仁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165,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0,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建设银行申请特定贷款额度授信5,000万元，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20,000万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万元。

以上授信申请期限，授信期限都为1年。

建设银行的5,000万经营周转类额度外，以上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实际借款金额、借款时间、借款事项和用途，将根据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

以上授信额度，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许忠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授信还须追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证通金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的5,000万的经营周转类额度，为特定贷款额度，用于产业链链条企业办理“交易云贷、线上平台云贷”之业务。公司对通过使用前述“交易云贷、线上平台云贷”之业务的产业链链条企业的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与产业链链条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银行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下，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额度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符合拥有公司应付账款债务等条件的产业链链条企业（供应商及其上游各层级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帮助其解决融资难的问题，用可控的成本服务原来不能服务的产业链链条企业，获得共赢。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间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需要进行担保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做出决定并签署担保协议等文件。

公司本事项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8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公司IDC数据中心相关存量资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广东宏达通信有限公司拟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或银行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先生及许忠桂女士拟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提供担保；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提供担保。

公司本事项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8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范对外投资行为，建立有效的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收益，规避投资风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拟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开展，为了进一步完善相关建造工程类业务及BT类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更加客观、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的业务特点，拟对会计政策中关于建造工程类业务及BT类业务收入确认原则进行补充修订。

本次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有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1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8年8月28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8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8-080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7月3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宁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监事黄洪因在外出差书面委托监事钟艳出席会议。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补充修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了进一步完善相关建造工程类业务及BT类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及税务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的业务特点，拟对会计政策中关于建造工程类业务及BT类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进行补充修订。本次补充修订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相应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补充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股东权益、净利润，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指标无重大影响。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127版）